

113 學年度臺南市仁愛國小 學生參與學習扶助鼓勵計畫

壹、依據： 臺南市 113 學年度學習扶助執行成效檢核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 鼓勵學生積極學習，提升學習成效。

參、對象：參與 113 學年度仁愛國小學習扶助課程之師生。

肆、具體作法：

一、學生

1. 由班級導師了解學生課後狀況，並鼓勵學生參與學習扶助課程。
2. 進行成長及篩選測驗時，由施測人員以口頭鼓勵學生正向作答。
3. 於每一期開班結束後，由學習扶助授課教師提出名單，針對該班中積極學習、課程不無故缺席、學習成就確實進步者，由輔導室提供精美禮品一份，並於期末時集合表揚。

二、家長

1. 由班級導師以社群媒體與家長聯繫，並積極宣導學習扶助課宗旨，鼓勵讓其孩童參與學習扶助課程。
2. 每學期由校長或教師於班親會、啟蒙禮、新生說明會等大型集會活動，宣導學習扶助課程宗旨及該學期學習扶助之課程規劃，並鼓勵學童積極參與校內學習扶助課程。

	
<p>校長利用大型集會時間向學生說明參加學習扶助對於學生的幫助，鼓勵有需求之學生參加課程。</p>	<p>教師於家長座談會時間，宣導學習扶助課程宗旨及該學期學習扶助之課程規劃。</p>
	
<p>班級導師和學生有較良好的關係，也更了解學生的學習狀況，原本沒有意願參加學習扶助課程的學生，經由導師的分析及並鼓勵後，最後願意參加學習扶助課程。</p>	